

监测报告

誉达环监字（2021）第 0413 号

项目名称：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三月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委托单位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，凡是污染事故调查、环保设施验收监测、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，并由我单位按规范采样、监测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2、报告无本公司公章及骑缝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审定签字无效。
- 4、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予受理申诉。
- 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项目名称：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
污染源自行监测

承担单位：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鹏举

项目负责人：张琪

报告编写人：谢鹏飞

报告审核：杨宁

报告审定：闫子辉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9-2553080

传真：0359-2553080

邮编：044000

地址：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三路6号

目 录

一、基本情况.....	1
二、监测内容.....	1
三、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.....	1
四、监测结果.....	4
五、监测结论.....	6
附件：检测报告（誉达环检字（2021）第 0413 号）	

一、基本情况

受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的委托，我公司技术人员于2021年03月05日依据委托内容对山西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的有组织废气、噪声进行监测，根据本次监测结果编制了本报告。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-1 监测内容一览表

类别	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备注
有组织	1	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出口 (2 个点位)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监测 1 天，每天非连续监测 3 个样品	记录工况、生产负荷等
噪声	2	厂界北、厂界西、厂界南每个边界布设 1 个点 (3 个点位)	Leq (A)	监测 1 天，昼夜各监测 1 次	无雨雪、雷电，风速<5m/s

三、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准确、可靠、剪表性剪，依据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(HJ 630-2011)、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397-2007)、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(HJ 836-2017)、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/T 373-2007)、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，我公司对监测进行全程序质量控制：

- (1) 监测期间工况负荷详见表 3-1。
- (2) 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，详见表 3-2。
- (3) 监测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鉴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，详见表 3-3，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3-4。
- (4) 在监测前后对现场采样仪器进行相应的校准，均校准合格。
- (5) 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论见表 3-5。
- (6) 根据上报质控数据对监测数据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。

表 3-1 监测期间生产情况一览表

监测时间	监测对象	设计产量 (t/d)	实际产量 (t/d)	主要产品	生产负荷 (%)
2021.03.05	制棉车间一步法	63	58	微纤维棉	92.1

表 3-2 监测分析人员上岗证一览表

姓名	周 川	赵拓	樊俊秀	郭莹兵
上岗证号	SXYD18018	SXYD19005	SXYD19007	SXYD19008

表 3-3 监测分析仪器检定表

监测因子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部门/ 检定有效期至
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	MDD0454200807	山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1年8月24日
颗粒物	半微量天平 MS105DU/A 型	B939356278	山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1年11月10日
噪声	多功能声级计/AWA6228 型	104124	山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1年6月14日

表 3-4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
有组织	颗粒物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397-2007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(HJ 836-2017)	1.0mg/m ³
		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(HJ 57-2017)	3mg/m ³
		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(HJ 693-2014)	3mg/m ³
噪声	Leq (A)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	—

表 3-5a

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论一览表

样品/滤膜/ 滤筒编号	样品 增/失重 (g)	采样 体积 (L)	样品浓度 (mg/m ³)	排放限值 (mg/m ³)	方法 检出限 (mg/m ³)	质控判定依据 (勾选对应的选项)	质控结论 合格:√ 不合格:×	
21047FQ1#-1-1 /30129329	0.00358	165.6	21.6	120	1.0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任何低于全程序空白增重的样品无效;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10%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颗粒物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 对应的全程序空白增重应不高于0.5mg, 失重应不高于0.5mg。	√	
21047FQ1#-1-2 /30129318	0.00381	163.7	23.3					
21047FQ1#-1-3 /30129319	0.00437	195.7	22.3	120	1.0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任何低于全程序空白增重的样品无效;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10%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颗粒物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 对应的全程序空白增重应不高于0.5mg, 失重应不高于0.5mg。	√	
21047FQ QK01/30129320	0.00012	175.0	0.7					
21047FQ2#-1-1 /30129327	0.00674	243.6	27.7					
21047FQ2#-1-2 /30129331	0.00686	257.2	26.7	120	1.0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任何低于全程序空白增重的样品无效;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10%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颗粒物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 对应的全程序空白增重应不高于0.5mg, 失重应不高于0.5mg。	√	
21047FQ2#-1-3 /30128989	0.00575	208.3	27.6					
21047FQQK02 /30128999	0.00015	236.4	0.6					
备注	全程序空白采样体积为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							

表 3-5b

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论一览表

样品/滤膜/ 滤筒编号	样品浓度 (mg/m ³)	同步双样采 样浓度相对 偏差 (%)	同步双样浓度 C _{nd} (mg/m ³)	允许最大 相对偏差 (%)	质控判定依据	质控 结论 合格:√ 不合格:×
21047FQ1#-1-3 /30129319	22.3	1.1	22.1	10	相对偏差应不大于允许的最 大相对偏差	√
21047FQ1#-1-3XP /30129325	21.8					
21047FQ2#-1-3 /30128989	27.6	0.4	27.5	10	相对偏差应不 大于允许的最 大相对偏差	√
21047FQ2#-1-3XP /30128990	27.4					

采样浓度允许最大相对偏差 (%) :

$C_{nd} > 10\text{mg/m}^3$ 时, 最大相对偏差 10%

$1\text{mg/m}^3 < C_{nd} \leq 10\text{mg/m}^3$, 最大相对偏差 (%) = $25 - \frac{5}{3}(C_{nd} - 1)$

$C_{nd} = 1\text{mg/m}^3$ 时, 最大相对偏差 25%

备注

四、监测结果

4.1 有组织监测结果

有组织监测结果见表 4-1 至表 4-2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4-1。

表 4-1 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南 1#出口监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日期	频次	废气量 Nm ³ /h	含湿量 %	流速 m/s	烟温 °C	颗粒物		二氧化硫		氮氧化物	
				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
2021.03.05	第一次	213	7.6	1.1	82.7	21.6	4.60×10 ⁻³	25	5.33×10 ⁻³	105	0.0224
	第二次	204	7.5	1.1	77.3	23.3	4.75×10 ⁻³	26	5.30×10 ⁻³	101	0.0206
	第三次	240	7.5	1.3	78.9	22.3	5.35×10 ⁻³	25	6.00×10 ⁻³	103	0.0247
平均值		219	7.5	1.2	79.6	22.4	4.90×10 ⁻³	25	5.54×10 ⁻³	103	0.0226
标准限值		—	—	—	—	120	14.45	550	9.65	240	2.85

备注 标准参考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—1996)表 2 中排放限值，排气筒高度为 25m，排放速率用内插法计算。

表 4-2 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北 2#出口监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日期	频次	废气量 Nm ³ /h	含湿量 %	流速 m/s	烟温 °C	颗粒物		二氧化硫		氮氧化物	
				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
2021.03.05	第一次	306	7.4	1.8	82.9	27.7	8.48×10 ⁻³	54	1.65×10 ⁻²	155	0.0474
	第二次	323	7.5	1.9	86.5	26.7	8.62×10 ⁻³	52	1.68×10 ⁻²	153	0.0494
	第三次	265	7.4	1.5	83.7	27.6	7.31×10 ⁻³	56	1.48×10 ⁻²	156	0.0413
平均值		298	7.4	1.7	84.4	27.3	8.14×10 ⁻³	54	1.60×10 ⁻²	155	0.0460
标准限值		—	—	—	—	120	14.45	550	9.65	240	2.85

备注 标准参考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—1996)表 2 中排放限值，排气筒高度为 25m，排放速率用内插法计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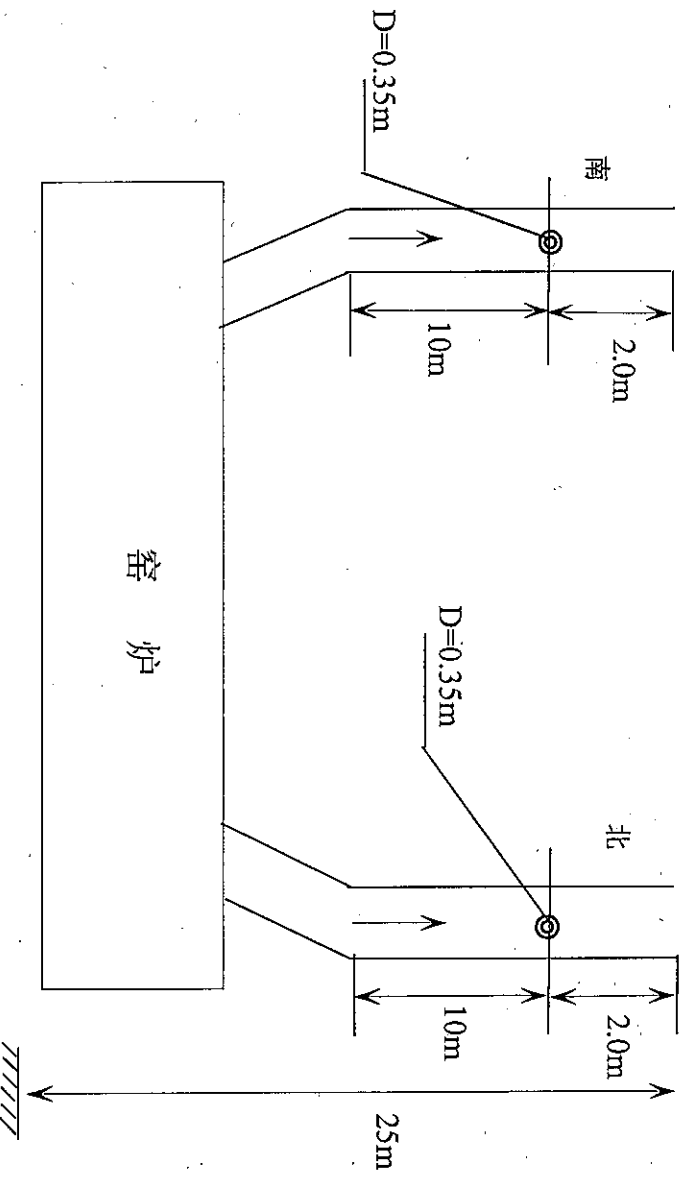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1 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南，北废气排气出口示意图

4.2 噪声监测结果

厂界噪声气象参数见表 4-3，监测结果见表 4-4，监测点位示意图 4-2

表 4-3 厂界噪声监测气象参数一览表

日期	时段	风速(m/s)	天气状况
2021.03.05	昼间前	1.3	晴
	昼间后	1.5	晴
	夜间前	2.0	晴
	夜间后	1.8	晴

表 4-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：dB (A)

点位编号	时段	2021.03.05			
		昼间 (06:00~22:00)		夜间 (22:00~次日 06:00)	
		监测时间	Leq (A)	监测时间	Leq (A)
1#	厂界北	17:16	48.7	22:08	43.9
2#	厂界西	17:28	49.4	22:21	47.0
3#	厂界南	17:42	54.6	22:36	48.3
标准限值		60		50	
备注		标准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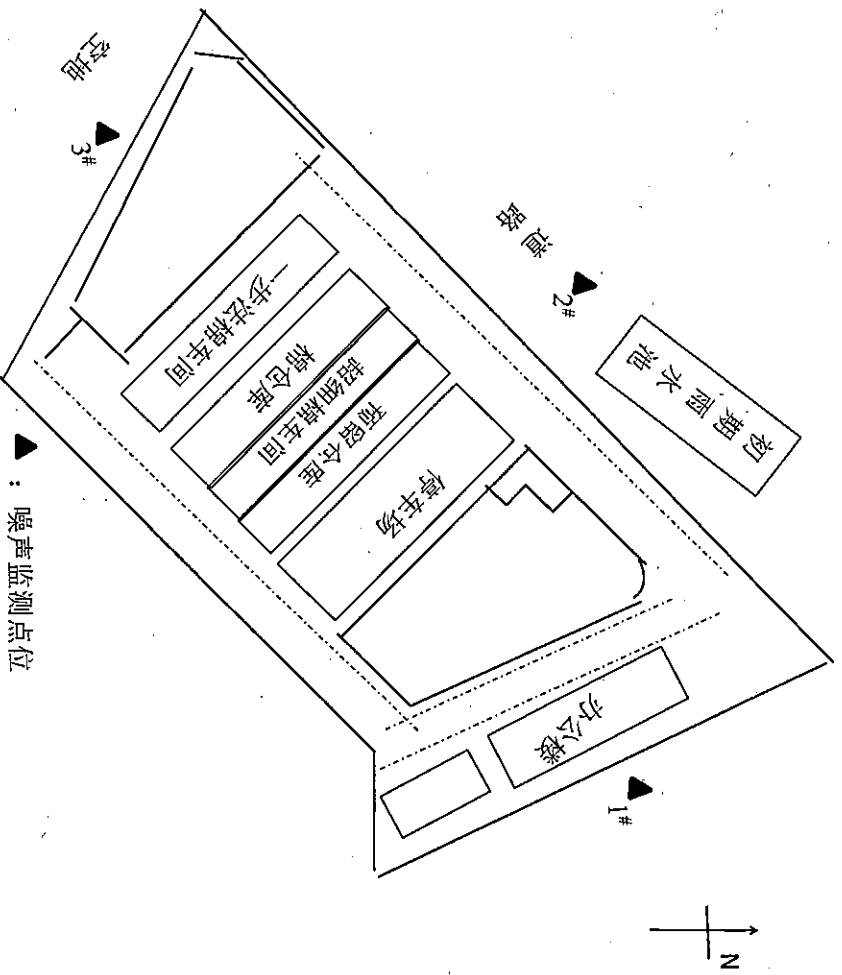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

五、监测结论

监测结果表明：监测期间，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 1[#]2[#]（南北）出口的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—1996）中表 2 标准限值要求。

厂界昼、夜噪声等效声级均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。

报告结束



150412050733
有效期至2021年10月04日

检测报告

誉达环检字（2021）第 0413 号

项目名称：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三月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报告无本单位公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无效。
- 2、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批准签字无效。
- 3、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予受理申诉。
- 4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5、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负责。

山西普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9-2553080

传真：0359-2553080

邮编：044000

地址：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三路6号

目 录

一、项目概况.....	1
二、监测内容.....	2
三、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.....	2
四、监测结果.....	4

一、项目概况

表 1-1

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污染源自行监测				
监测地点	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				
委托单位	山西华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				
联系人	李雪峰	联系电话	18435986636		
监测类别	委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现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环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竣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其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监测内容	详见表 2-1	监测 (采样) 日期	2021.03.05		
交接日期	2021.03.06	分析日期	2021.03.09		
监测依据	详见表 3-1	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详见表 3-2		
样品情况	样品类别	样品数量	样品状态		
	有组织	颗粒物 6 个	密封、固态、完好		
监测结论	详见表 4-1				
现场环境	温度: 9.3-13.7°C	大气压: 97.6-97.7 kPa			
实验室环境	温度: 25.0 °C	湿度: 51%RH			
监测人员	姓名	周 川	赵拓	樊俊秀	郭莹兵
	上岗证号	SXXYD18018	SXXYD19005	SXXYD19007	SXXYD19008
	批准人	[Signature] 2021年3月22日		审核人	[Signature] 2021年3月22日
	备注	—			
录入	谢鹏飞	校 对	冯冲	打印日期	2021.03.23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-1

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类别	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有 组 织	1	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出口(2个点位)	颗粒物、二 氧化硫、氮 氧化物	监测1天,每天非 连续监测3个样品
噪 声	2	厂界北、厂界西、厂界南每个边界布设1个测点 (3个点位)	Leq (A)	监测1天,昼夜各监测1 次

三、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表 3-1

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检出限/最 低检出浓度
有 组 织	颗粒物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(HJ/T397-2007)》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》(HJ 836-2017)	1.0mg/m ³
		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电位电解法》(HJ 57-2017)	3mg/m ³
	氮氧化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》(HJ 693-2014)	3mg/m ³	
噪 声	Leq (A)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(GB 12348-2008)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(GB 12348-2008)	—

表 3-2

检测使用仪器检定情况一览表

监测因子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部门/ 检定有效期至
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 氮氧化物	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	MDD0454200807	山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1年8月24日
颗粒物	半微量天平 MS105DU/A 型	B9393556278	山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1年11月10日
噪声	多功能声级计/AWA6228 型	104124	山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1年6月14日

表 3-3a

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论一览表

样品/滤膜/ 滤筒编号	样品 增失重 (g)	采样 体积 (L)	样品浓度 (mg/m ³)	排放限值 (mg/m ³)	方法 检出限 (mg/m ³)	质控判定依据 (勾选对应的选项)	质控结论 合格:√ 不合格:×
21047FQ1#-1-1 /30129329	0.00358	165.6	21.6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任何低于全程序空白增重的样品无效;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 10%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颗粒物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 对应的全程序空白增重应不高于 0.5mg, 失重应不高于 0.5mg。	√
21047FQ1#-1-2 /30129318	0.00381	163.7	23.3	120	1.0		
21047FQ1#-1-3 /30129319	0.00437	195.7	22.3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任何低于全程序空白增重的样品无效;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 10%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颗粒物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 对应的全程序空白增重应不高于 0.5mg, 失重应不高于 0.5mg。	√
21047FQ QK01/30129320	0.00012	175.0	0.7				
21047FQ2#-1-1 /30129327	0.00674	243.6	27.7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任何低于全程序空白增重的样品无效;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 10%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颗粒物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 对应的全程序空白增重应不高于 0.5mg, 失重应不高于 0.5mg。	√
21047FQ2#-1-2 /30129331	0.00686	257.2	26.7	120	1.0		
21047FQ2#-1-3 /30128989	0.00575	208.3	27.6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任何低于全程序空白增重的样品无效;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 10%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颗粒物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 对应的全程序空白增重应不高于 0.5mg, 失重应不高于 0.5mg。	√
21047FQQK02 /30128999	0.00015	236.4	0.6				
备注	全程序空白采样体积为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						

表 3-3b

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论一览表

样品/滤膜/ 滤筒编号	样品浓度 (mg/m ³)	同步双样采 样浓度相对 偏差 (%)	同步双样浓度 C _{nd} (mg/m ³)	允许最大 相对偏差 (%)	质控判定依据	质控 结论 合格:√ 不合格:×
21047FQ1#-1-3 /30129319	22.3	1.1	22.1	10	相对偏差应不 大于允许的最 大相对偏差	√
21047FQ1#-1-3XP /30129325	21.8					
21047FQ2#-1-3 /30128989	27.6	0.4	27.5	10	相对偏差应不 大于允许的最 大相对偏差	√
21047FQ2#-1-3XP /30128990	27.4					
备注	采样浓度允许最大相对偏差 (%) : C _{nd} > 10mg/m ³ 时, 最大相对偏差 10% 1mg/m ³ < C _{nd} ≤ 10mg/m ³ , 最大相对偏差 (%) = $25 - \frac{5}{3}(C_{nd} - 1)$ C _{nd} = 1mg/m ³ 时, 最大相对偏差 25%					

四、监测结果

表 4-1 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出口南 1#监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日期	样品编号	废气量 Nm ³ /h	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/m ³	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/m ³	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/m ³
2021.03.05	21047FQ1#-1-1	213	21.6	25	105
	21047FQ1#-1-2	204	23.3	26	101
	21047FQ1#-1-3	240	22.3	25	103

备注

表 4-2 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出口北 2#监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日期	样品编号	废气量 Nm ³ /h	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/m ³	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/m ³	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/m ³
2021.03.05	21047FQ2#-1-1	306	27.7	54	155
	21047FQ2#-1-2	323	26.7	52	153
	21047FQ2#-1-3	265	27.6	56	156

备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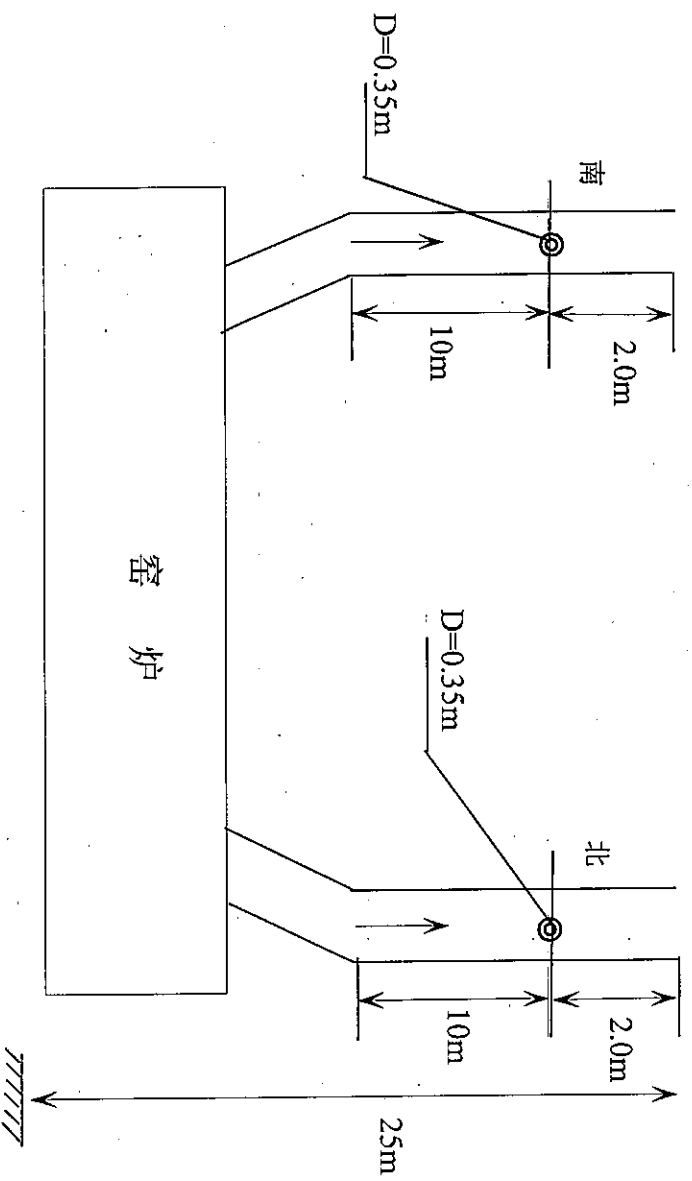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1 一步法生产液体保温废气排气出口示意图

表 4-3

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

单位: dB (A)

时段	2021.03.05			
	昼间 (06:00~22:00)		夜间 (22:00~次日 06:00)	
	监测时间	Leq (A)	监测时间	Leq (A)
1# 厂界北	17:16	48.7	22:08	43.9
2# 厂界西	17:28	49.4	22:21	47.0
3# 厂界南	17:42	54.6	22:36	48.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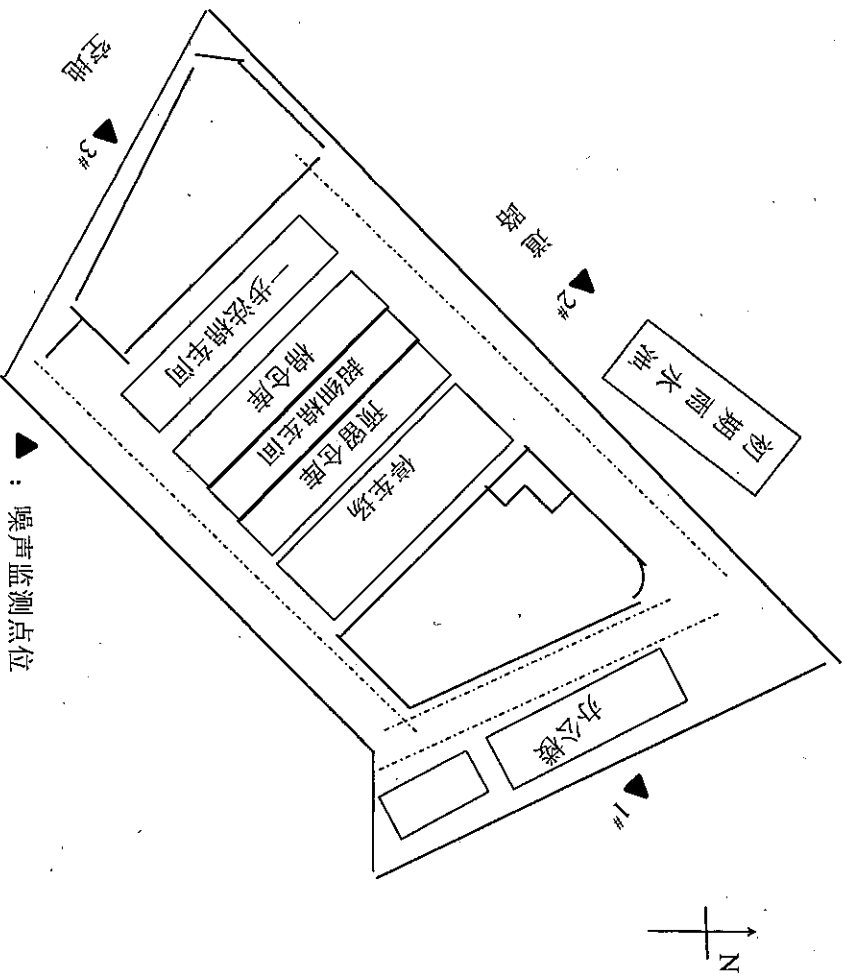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

报告结束